竞 拍 须 知

一、无锡市华庄供销合作社定于2023年9月7日10:00时起至2023年9月8日10:0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京东网络资产竞拍平台（网址：http://zichan.jd.com）进行对无锡经济开发区华庄街道万花路27号底层-一年租赁使用权公开竞拍活动，现就有关的网上竞拍事宜敬告各位竞拍人。

二、竞拍人在竞拍前须详细阅读此《竞拍须知》，了解本须知的全部内容。本次竞拍活动遵循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诚实守信”的原则，竞拍活动具备法律效力。参加本次竞拍活动的当事人和竞拍人必须遵守本须知的各项条款，并对自己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三、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拍（竞拍人须在京东网上实名注册）。不可委托代理人（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）进行。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拍的，竞拍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次公开竞拍，下列机构和人员不得竞拍并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拍：

（一）产权方单位工作人员（含编制外聘用人员）和工作人员近亲属；

（二）网络服务提供者；

（三）承担竞拍辅助工作的社会机构或者组织。

四、优先购买权人参与竞拍的，可以与其他竞拍人以相同的价格出价，没有更高出价的，竞拍财产由优先购买权人竞得。顺序不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，竞拍财产由顺序在先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。顺序相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，竞拍财产由出价在先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。

五、本次竞拍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，在竞拍活动结束前，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拍人出价，就自动延迟5分钟。

六、竞拍前，竞拍人须在京东注册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（已注册京东账号需通过实名认证）。竞拍人在对标的物第一次确认出价竞拍前，按网络资产竞拍平台服务系统提示在线报名缴纳保证金（因保证金金额较大，请提前开通网银支付的大额支付功能，或前往银行柜台办理提高网银支付限额的相关业务），支付后系统会自动冻结该笔保证金。具体要求请阅读竞拍页面内的《竞拍须知》、《保证金须知》及京东网络竞拍平台告知的竞拍流程（竞拍前必看）的相关准则。竞拍结束后未能竞得者的保证金以及竞拍未成交的（即流拍的）竞拍人的保证金在竞拍结束后即时解冻，保证金冻结期间不计利息。

竞拍成交后，本标的物成交方的保证金支付给无锡鑫政佳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。成交方公示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到产权方办理交接手续(相关身份材料、委托手续等原件),正式签订《房屋租赁合同》并支付首次租金，与产权方签订合同并收到发票后，由无锡鑫政佳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退还保证金。逾期则视为成交方违约，保证金不予退还。

七、竞拍成交后，成交方以任何理由违约的，缴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，本公司将依法对标的物再行处置，违约后重新处置的，原成交方不得参加竞买。

八、本次竞拍是经法定公告期和展示期后举行的，已就本次处置标的物已知及可能存在的瑕疵作了客观、详尽的说明。产权方对本次处置标的物所作的说明、图片、文字等内容，仅供竞拍人参考，不构成对标的物的任何担保。所以请竞拍人在竞拍前务必仔细审查标的物，调查是否存在瑕疵，认真研究查看所竞拍标的物的实际情况，并请亲临展示现场，实地看样，未看样的竞拍人视为对本标的房屋状态的确认，慎重决定竞买行为，竞拍人一旦作出竞拍决定，即表明已完全了解，并接受标的物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。

九、资产竞拍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的，产权方可以要求转让方做出资产竞拍活动中止和终结的决定，并有权中止或者终结资产租赁使用权的行为：

（1）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有关方提出争议情形时；

（2）在资产竞拍交易过程中出现违反各项交易规则、细则等相关规定，并妨碍正常交易秩序的；

（3）交易双方及相关主体因纠纷争讼，由仲裁机构（或法院）做出中止和终结决定的。

十、本竞拍须知未尽事宜，请向本公司咨询。

联系单位：无锡鑫政佳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

技术咨询电话：魏女士 13771007921

联系地址：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雪浪小镇京东科技4楼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无锡鑫政佳合产权交易公司

2023年8月24日